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省财政厅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鲁科字〔2025〕171号

关于山东烯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经核实，山东烯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完成了跨认定机构管理区域整体迁移，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和证书继续有效，证书编号和有

效期不变。

附件：企业名单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

### 企业名单

序号	原企业名称	现企业名称	迁入地	高企证书编号
1	河南烯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烯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威海市	GR202241003315
2	青岛海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海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济南市	GR202337102148
3	北京创世威纳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创世威纳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市	GR202311005269

